

2026年度五华区水务局市场监管领域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抽查计划（4项）



序号	部门	计划任务名称		抽查对象	抽查比例/户数	任务时间	检查方式	制定依据	实施层级	备注
		抽查领域	抽查事项							
1	区水务局	在建水利工程标准质量抽查	对水利工程采用没有国家技术标准新技术、新材料，建设工程质量的法律、法规和强制性标准执行情况行政检查	水利工程建设项目市场主体	运用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确定抽查比例：A类企业5%B类企业5%C类企业30%D类企业	2026年3-11月	现场检查、书面检查	《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》第二十九条；《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》第五条；	区级抽取检查对象，区级随机选派人员实施检查	
2	区水务局	水利工程运行和工程安全活动的检查	对水利工程运行和工程安全活动的行政检查	水利工程管理单位	运用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确定抽查比例：A类企业5%B类企业5%C类企业30%D类企业	2026年3-11月	现场检查、书面检查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》第四十一条、第四十三条；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洪法》第三十五条、第三十七条；《水库大坝安全管理条例》第十二条、第十三条、第十四条、第十七条；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河道管	区级抽取检查对象，区级随机选派人员实施检查	
3	区水务局	水土保持检查	对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实施情况及水土保持情况的行政检查	生产建设单位	运用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确定抽查比例：A类企业5%B类企业5%C类企业30%D类企业	2026年3-11月	现场检查、书面检查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》第二十九条、第四十三条；《云南省水土保持条例》第三十三条；	区级抽取检查对象，区级随机选派人员实施检查	
4	区水务局	节约用水检查	分散式再生水设施检查	申请再生水利用资金补助的设施运营单位	运用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确定抽查比例：A类企业5%B类企业5%C类企业30%D类企业	2026年3-11月	现场检查、书面检查	《昆明市城市节约用水管理条例》第四十六条《昆明市再生水管理办法》第二十八条、第二十九条	区级抽取检查对象，区级随机选派人员实施检查	

附件2



2026年度五华区水务局市场监管领域部门联合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抽查计划（2项）

序号	发起部门	配合部门	计划任务名称		检查对象	任务时间	抽查比例/户数	检查方式	实施层级	备注
			抽查领域	抽查事项						
1	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	区住房城乡建设局、区交通运输局、市公安局五华分局	工资支付	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：用人单位、建设施工企业遵守劳动保障法律法规情况 住房城乡建设部门：建筑业企业建筑工人实名制监管“一金七制”的检查； 交通运输部门：公路水运建设监督检查； 水务部门：水利工程检查 公安部门：拖欠农民工工资	用人单位/建筑施工企业	2026年11月30日前	原则上不低于5%，各地可根据监管实际情况调整	现场检查、书面检查	区级抽取检查对象，区级随机选派检查人员实施检查	
2	区水务局	区应急局	防汛检查	水务部门：对防汛抗洪工作的行政检查； 应急部门：突发事件总体应急预案备案	各类市场主体	2026年3月-11月	运用企业信用风险分类抽查比例：A类企业5%B类企业5%C类企业5%	实地核查 书面检查	区级抽取检查对象，区级随机选派检查人员实施检查	

附件3



2026年度五华区水务局“一业一查”联合监管工作计划（1项）

序号	抽查行业	牵头部门	联合部门	抽查事项	检查对象	任务时间	抽查比例/户数	检查方式	实施层级	备注
1	城市供水工程检查	区水务局	区卫生健康局	水务部门：对投入使用的城市供水工程的行政检查； 卫生健康部门：对投入使用的供水工程的行政检查	辖区内供水企业	2026年3月-11月	运用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确定抽查比例：A类企业5% B类企业30% C类企业30% D类企业100%	实地核查 书面检查	区级抽取检查对象，区级随机选派人员实施检查	